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OLLO SOLAR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鉞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6)

股東週年大會押後

董事會宣佈，原訂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會押後。押後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香港W酒店7樓宴會廳1號舉行。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宣佈，原訂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會押後。另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四月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有關收購若干知識產權之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統稱為「**該等交易**」)。董事會有意於同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考慮及批准該等交易，以減輕股東於不同日期出席三個大會之困難。預期股東特別大會(如可行)將緊隨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舉行之押後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延會)後在同一地點舉行。

茲通告押後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假座香港九龍柯士甸道西1號香港W酒店7樓宴會廳1號舉行。原本該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將於押後股東週年大會維持不變。

* 僅供識別

連同該通函寄發之股東週年大會代表委任表格將繼續有效，適用於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星期一）舉行之押後股東週年大會。

承董事會命
鉞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Frank Mingfang Dai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 *Frank Mingfang Dai* 先生（主席兼總裁）、李沅民博士（副主席兼首席技術官）、許家驊先生太平紳士（行政總裁）、陳力先生及李廣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嵐女士、黃永浩先生及王同渤先生。